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206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盛新材	股票代码	3010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荣海	杨紫光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	0533-2275366	0533-2275366	
电话	0533-2275366	0533-2275366	
电子信箱	bod@ksxc.cn	bod@ksxc.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主要从事精细化工产品及新型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涵盖无机化学品、羧基氯化物、羟基氯化物、新型高分子材料聚醚酮酮，主要产品包括无机化学品（包括氯化亚砜及硫酰氯）、羧基氯化物（包括芳纶聚合单体、对硝基苯甲酰氯、氯乙酰氯等）、羟基氯化物（包括氯醚等）和聚醚酮酮（PEKK）等。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代码C26；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行业大类代码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化工新材料是我国化学工业体系市场中需求增长最快的领域之一，化工新材料的开发和应用是我国由"制造大国"迈向"制造强国"的重要的工业基础之一。就公司产品的发展情况来看，氯化亚砜应用范围在不断扩大，医药、农药、染料等传统领域需求平稳增长，甜味剂、锂电池等新兴领域将带动氯化亚砜新的需求；芳纶聚合单体国内产能集中度高，下游芳纶产品应用广泛，受益于近年来国内芳纶产业的快速发展，芳纶聚合单体产品需求将维持增长态势；为有效遏制国外在高端材料领域对国内的技术封锁，以聚醚酮酮（PEKK）为代表的高端新材料产品肩负着国产替代的历史使命，成为打破国外垄断和技术封锁的重要突破点。

2023年，公司部分产品下游市场需求偏弱，部分化工产品价格下行并维持在低位，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在一定程度上给产能消化及产品毛利带来很大挑战。其中，受氯、硫等原材料价格在低位波动影响，2023年度氯化亚砜需求增长不及预期且售价始终维持在低位，毛利空间被进一步压缩；芳纶聚合单体国内产能集中度高，下游芳纶需求总体向好，且在国产替代进口的趋势下，国内芳纶需求量旺盛，同时芳纶聚合单体需求量持续增长。2023年度，受原材料价格影响，芳纶聚合单体价格略有波动。

公司是全球最大氯化亚砜生产企业、国内芳纶单体龙头公司，兼具产业链优势、规模效应与成本优势，利润安全垫较厚，且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主要产品产能利用率较高，业务整体盈利能力较强，近年受益于芳纶需求旺盛且逐步由国产替代进口，芳纶聚合单体需求持续增长，为公司业绩提供了有利支撑。但2023年以来，氯化亚砜价格一路下跌，公司整体营收和利润均面临较大压力，营收和利润规模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

（2）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精细化工产品及新型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涵盖无机化学品、羧基氯化物、羟基氯化物、新型高分子材料聚醚酮酮，主要产品包括无机化学品（包括氯化亚砜及硫酰氯）、羧基氯化物（包括芳纶聚合单体、对硝基苯甲酰氯、氯乙酰氯等）、羟基氯化物（包括氯醚等）和聚醚酮酮等。公司建立了以氯、硫基础化工原料为起点，逐步延伸至精细化工中间体氯化亚砜，进一步延伸到羧酸及羟基氯化系列衍生物产品，再到高性能高分子材料聚醚酮酮（PEKK）、锂电池用新型锂盐双氟磺酰亚胺锂（LiFSI）等产品的立体产业链结构。目前，公司系全球最大的氯化亚砜生产企业及国内芳纶聚合单体主要生产企业，公司主要产品氯化亚砜及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对硝基苯甲酰氯的行业标准均由公司主持/参与编制，具有较高市场影响力。

公司所产产品广泛应用于高性能纤维、高分子新材料、农药、医药、食品添加剂、锂电池等行业。其中，公司核心产品高纯度芳纶聚合单体主要用于生产高性能芳纶纤维，终端应用于国防军工、安全防护、工业环保、航空航天、汽车制造、电子信息等领域。公司产品品质优异，深受客户的认可，销售市场遍布中国大陆、日本、韩国和美国等国家和地区。公司已同美国杜邦公司、日本帝人、东丽新材料、韩国科隆、泰和新材等国内外主要芳纶生产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并成为该等企业的合格材料供应商。

公司成立至今始终坚持产业深耕，经过多年发展，已构建成熟高效的运营体系并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在技术研发、生产规模、循环工艺等方面具备竞争优势。公司系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设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主持/参与了主要产品氯化亚砜及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对硝基苯甲酰氯的行业标准制定，并承担包括"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项目"在内的多项重大科研项目。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改进技术工艺、提高产品收率，并研发了二氧化硫与氯化氢气体的分离与循环利用工艺，形成了一条绿色循环经济产业链。

（3）主要产品及用途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氯化亚砜	用于合成间/对苯二甲酰氯、对硝基苯甲酰氯、氯醚等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之一。除此之外，氯化亚砜还被广泛用于医药、农药、染料以及食品添加剂、锂电池等领域。
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	用于合成高性能纤维芳纶1313及芳纶1414的核心原料之一，终端应用于国防军工、安全防护、工业环保、航空航天、汽车制造、电子信息等领域，同时间/对苯二甲酰氯也是生产新型高分子材料聚醚酮酮的主要原材料之一。
对硝基苯甲酰氯	是合成叶酸、盐酸普鲁卡因等产品的重要中间体。
2-丙氧基氯乙烷（氯醚）	是用于生产低毒、高效的早期广谱稻田选择性芽期除草剂丙草胺的主要原料。
硫酰氯	主要在有机合成中用作氯化剂或氯磺化剂，也可用于处理羊毛织品。
氯乙酰氯	主要用作医药及农药的原料，尤其用于精异丙草胺系列产品的生产，也可用于各类溶剂、致冷剂、灭火剂、助染剂、润滑油添加剂等的生产。
聚醚酮酮（PEKK）	属于特种工程塑料，具有出色的耐高温性能、机械性能、抗辐射性能、耐腐蚀性能和耐摩擦性能等综合性能，主要应用于3D打印材料、防腐喷涂、航空航天、汽车制造、油气工业、电子电器制造、人体植入医疗等领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2,482,942,697.11	1,668,525,610.49	48.81%	1,422,613,68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5,320,948.35	1,416,980,470.27	17.53%	1,275,044,067.68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986,897,245.84	1,010,484,930.00	-2.33%	879,591,54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989,001.88	234,523,025.32	-32.63%	193,379,07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1,859,536.11	226,421,389.00	-32.93%	179,772,05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8,592.66	10,444,069.03	-184.92%	88,631,424.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56	0.5575	-32.63%	0.51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56	0.5575	-32.63%	0.51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3%	17.74%	-6.91%	20.0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8,028,189.67	243,945,471.13	235,849,304.65	259,074,28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72,203.78	52,398,985.06	30,560,405.53	24,357,40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266,825.50	50,367,711.89	29,650,209.50	21,574,78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79,767.28	-40,885,840.93	44,675,879.88	41,021,135.6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51%	187,216,000.00	187,216,000.00	不适用	0.00
淄博凯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9%	28,571,200.00	28,571,200.00	不适用	0.00
鸿信国泰（北京）投资有限公司－淄博鸿泰创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4.25%	17,869,8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加荣	境内自然人	3.80%	16,000,000.00	12,000,000.00	不适用	0.00
王永	境内自然人	3.73%	15,680,000.00	11,760,000.00	不适用	0.00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6%	13,712,000.00	13,712,000.00	不适用	0.00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3%	8,540,700.00	0.00	不适用	0.00
天津海河博弘新材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6,400,000.00	6,400,000.00	不适用	0.00
淄博凯斯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	5,72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淄博凯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5,56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1、王加荣与王永系父子关系。2、截止2023年12月31日，王加荣持有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6,976,110股股份；持有淄博凯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60.48%的份额；持有淄博凯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8.41%的份额；3、王永持有淄博凯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84%的份额；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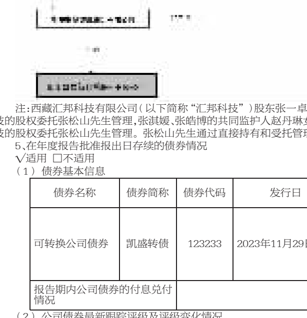

注：西藏汇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邦科技"）股东张一卓，张淇媛，张皓博为股东张松山的子女，张一卓已将其持有的汇邦科技的股权委托张松山先生管理，张淇媛、张皓博的共同监护人赵丹琳女士（张松山先生之配偶）已同意将张淇媛、张皓博所持有的汇邦科技的股权委托张松山先生管理。张松山先生通过直接持有和受托管理汇邦科技的股权合计53.00%，为汇邦科技的实际控制人。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凯盛转债	123233	2023年11月29日	2029年11月28日	65,000	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0.8%；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2.5%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无变化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32.78%	14.84%	17.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5,152.24	22,648.4	-33.10%
EBITDA全部债务比	0.33%	1.28%	-0.95%
利息保障倍数	56.44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6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57,989,001.88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9,963,960.48元，扣除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996,396.05元，再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504,124,767.68元，母公司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02,996,332.11元。

基于2023年度公司的盈利状况，为回报各位股东，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日，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按分配总额不变的方式实施。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金分红方案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7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2023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2.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3.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情况说明

四川华信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国内领先的地位，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四川华信自担任本公司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以来，公司对其工作能力、敬业精神、负责态度等各方面均表示满意。在2023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四川华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4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2024年度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等因素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8年6月（2013年11月27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三单元2号

总部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先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四川华信共有合伙人51人，注册会计师14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9人。

四川华信2023年度未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6,386.49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6,386.4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3,195.35万元；四川华信共承担43家上市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审计收费共计5,129.60万元。上市公司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建筑业等。。四川华信审计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为1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四川华信已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2,558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发生民事诉讼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四川华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24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陈杰：2014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唐秀英：2016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李鲜：2014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四川华信所从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拟安排质量控制复核人员

何均，1997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年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2月开始在华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等；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包括：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和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4、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除注册会计师陈杰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次外，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拟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履行的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会议，对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以及通过调研其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的相关信息后，审议通过并同意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2、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

3、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签字会计师等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8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理财产品，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和期限

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固定收益凭证等，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四）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五）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六）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投资风险低、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为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经办部门。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审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选择资金状况良好、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4、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相关投资活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所需，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低风险的理财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9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资金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年8月10日下发的《关于同意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2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17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1,02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830.85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189.15万元。

公司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22日到账，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9月22日出具了川华信验（2021）第0076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定对"2000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中首期项目进行结项，同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全资子公司潍坊凯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凯盛"）"2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和2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项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部分结项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12月30日已将"2000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87,414,481.75元（含利息）转入全资子公司潍坊凯盛新材料有限公司针对"2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和2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项目"开立的银行账户。公司及潍坊凯盛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之"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已基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可按实施计划结项，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决定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699.65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二、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合理利用资金，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产品）。前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3、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4、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5、现金管理收益的使用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按照审批通过的额度和期限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0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拟在2024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松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甘肃汉隆化工有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采购商品、销售产品、租赁服务等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086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度预计发生额	2023年度实际发生额	定价原则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购买商品	50	17.96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产品	10000	5665.09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产品	240	0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山东松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房屋出租	6	5.71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甘肃汉隆化工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产品	70	35.71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产品	500	99.37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合计			10866	5823.84	

备注：若因实际经营发展和拓展新业务需求，公司在2024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上表列示的预计金额（或新增关联方），则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就超出部分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张松山

2、注册资本：197991.9191万人民币

3、住所地：重庆市渝北区人和星光大道69号

4、经营范围：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精细化工、生物化学、试剂产品开发及自销（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除外），药品研究，新型农药产品研发及相关技术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销售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香精、分析仪器、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日用百货、普通机械、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9月30日，总资产为3,037,590.48万元，净资产为1,676,430.08万元，营业收入为885,307.13万元，净利润为87,514.25万元。

6、关联关系介绍：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4.51%的股份，现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二）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王榕

2、注册资本：122580万人民币

3、住所地：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27号1号楼A区4层

4、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9月30日，总资产为1,270,577.80万元，净资产为589,749.72万元，营业收入为439,519.61万元，净利润为14,609.98万元。

6、关联关系介绍：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张佳

2、注册资本：13900万人民币

3、住所地：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药厂路103号

4、经营范围：化学原料药、医药保健品及动物药品、医药及化工中间体产品、生物制剂、中、西药制剂的研制、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运输、工程安装及商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9月30日，总资产为138,878.93万元，净资产为90,273.61万元，营业收入34,262.12万元，净利润为7,865.72万元。

6、关联关系介绍：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山东松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巩乃滨

2、注册资本：2900万人民币

3、住所：淄博市淄川区张博路东、双沟镇政府西300米

4、经营范围：铝材、铝棒、铝锭、镁锭加工、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6月30日，总资产为16,575.75万元，净资产为7,295.98万元，营业收入11,699.24万元，净利润72.22万元。

6、关联关系介绍：王永先生为山东松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王永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山东松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五）甘肃汉隆化工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刘晨曦

2、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3、住所：甘肃省酒泉市玉门市玉门建材化工工业区幸福路9号

4、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农药零售（限制使用农药除外）；农药批发（限制使用农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21,246.58 万元，净资产为 9,496.82 万元，营业收入 13,156.13 万元，净利润 138.93万元。

6、关联关系介绍：甘肃汉隆化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控股子公司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参股的联营企业。

（六）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申志刚

2、注册资本：19435万人民币

3、住所：濮阳市胜利路西段路南

4、经营范围：生产、销售：乙草胺10000吨/年，2-甲基-6-乙基苯胺10000吨/年（中间产品邻甲苯胺8120吨/年是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农资销售；农业、化工技术咨询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5、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46,844.22 万元，净资产为 34,788.22 万元，营业收入 32,020.60 万元，净利润 5,423.41万元。

6、关联关系介绍：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控股子公司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参股的联营企业。

以上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定价政策、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采购产品及提供劳务等交易是在双方日常业务过程中依照一般商业条款所进行的，交易价格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以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交易以市场化运作，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合理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方式符合市场规律，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及事前许可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的专项审核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产生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拓展公司产品销售市场。交易价格按照"独立主体、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的，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前，公司已将相关材料送达独立董事审阅，我们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业务属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与关联方交易价格将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认为，公司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往来，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公司同类合同的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审核通过相关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西南证券对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专项审核意见；

3、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1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为满足生产经营资金需求，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公司在2024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潍坊凯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凯盛"）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担保，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概述

本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额度总计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打包贷款、应收账款保理、进出口押汇、商业票据贴现、保函等各种贷款及融资业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潍坊凯盛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担保。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担保额度将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潍坊凯盛实际资金需求而定。

二、担保情况

1、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公司自有资产抵押等。

同时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潍坊凯盛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担保。

2、担保额度预计情况明细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2024年担保额度预计（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为关联担保
凯盛新材	潍坊凯盛	100%	46.64%	20,000	11.99%	否

3、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	潍坊凯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泰铭
成立时间	2020-04-16	注册资本	50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86MA3RTA8E8P	住所	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滨海（下营）经济开发区李廒路38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被担保方主要财务状况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万元）	68,965.78	66,520.44
	负债总额（万元）	32,166.35	28,955.43
	净资产（万元）	36,799.42	37,565.02
	资产负债率	46.64%	43.53%
		2023年1-12月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10,242.62	6,053.29
	利润总额（万元）	-2,617.88	-1,640.89
	净利润（万元）	-2,002.08	-1,251.23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4、拟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中的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重要条款由公司、潍坊凯盛与相关债权人在以上额度内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5、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除本次担保外，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目前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三、授权办理情况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总授信及担保额度内，办理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与各金融机构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

四、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2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并结合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基数按照下表所列数额确定：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24年度薪酬（津贴）基数	备注
王加荣	董事长	150	
孙庆民	董事、总经理	100	
王荣海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80	
王 永	董事、副总经理	80	
张海安	董事	4	津贴
王 剑	董事	4	津贴
朱清滨	独立董事	10	津贴
邹 健	独立董事	10	津贴
田文利	独立董事	10	津贴
张善民	监事会主席	80	
杨 慧	监事	2	津贴
王志亮	监事	14	
杨善国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80	
合计		624	

注：1、以上薪酬（津贴）仅为基数，实际发放金额将依据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完成情况考核后确定；2、以上薪酬不包含公司应承担的职工福利费、各项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福利统筹。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因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均需回避表决，故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3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4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12日上午9:15-9:25，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2024年4月8日（星期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7.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1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
11.00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二）议案的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单位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公众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个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4年4月11日（星期四）下午13:30－15:00。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于2024年4月11日（含11日）前送达或邮寄至本公司登记地点。

3、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人：杨紫光

5、联系方式：0533-2275366

6、电子邮箱：bod@ksxc.cn

7、注意事项：异地股东可填写附件三《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并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杨紫光

电话：0533-2275366传真：0533-2275366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55185

2、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其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069。

2、投票简称：凯盛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1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
11.00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4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12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签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4年月日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4.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5.00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6.00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	□
7.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8.00	《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9.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	□	□
1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	□	□	□
11.00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

注：1、股东请在选项方框中打"√"；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票。

附件三：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股）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如有）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如有）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2、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4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议案审议情况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2024年3月14日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都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加荣先生主持，经与会各位董事认真讨论研究，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朱清滨先生、邹健先生、田文利女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预算报告》。

（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基于2023年度公司的盈利状况，为回报各位股东，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3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3年度报告》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3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十二）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提交独立董事审核，并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审核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产生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拓展公司产品销售市场。交易价格按照"独立主体、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的，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业务属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与关联方交易价格将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其中关联董事王加荣先生、王永先生、张海安先生和王剑先生已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需直接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3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2024年3月）》。

（十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2024年3月）》。

（十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2024年3月）》。

（十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5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议案审议情况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2024年3月14日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3名监事都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善民先生主持，经与会各位监事认真讨论研究，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基于2023年度公司的盈利状况，为回报各位股东，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3年度报告》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3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3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对《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因全体监事需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按照审批通过的额度和期限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二、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15日